



# 5岁娃随母打工不慎手被绞伤

## 法院判决作坊老板承担50%责任



年仅5岁的琪琪跟随在一家小作坊打工的母亲进入“厂房”，右手被打饼丝的机器绞伤。最终法院判决，作坊老板未阻止孩子进入工作区域，操作机械设备过程中未尽到安全注意义务，应承担50%责任。

赵氏夫妇在自己居住的宅院内开办了一家小作坊用于生产饼丝，李女士自2014年正月开始在赵氏夫妇处打工。2月17日这天，李女士带着仅仅5岁的儿子到赵氏夫妇处上班，下午3时30分许，赵氏夫妇在屋内使用机械设备切饼

丝时，听见外面孩子的大哭声，发现孩子用手去扒饼丝时，右手被打饼丝的机器绞伤，在聊城医院检查后又前往济南住院治疗。

面对孩子的受伤，赵氏夫妇辩称道，事发当日李女士其实已经请假，却没想到她又擅自来上班，自己并不知情，并且平时都忙于跑外送货、照料作坊内的事情；作坊场地较小且是机械设备，存在一定危险性，非工作人员禁止进入，他们也告知李女士不许带孩子上班。李女士私自带孩子到车间且丢下孩子离开车间，其应

意识到自己行为存在的危险性，作为孩子的监护人，应对孩子的受伤应负全部责任。

东昌府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，李女士作为琪琪的法定监护人，将琪琪带至有一定危险性的工作场所而疏于对琪琪看护，其对琪琪的受伤存在过错。被告赵氏夫妇未阻止孩子进入工作区域，操作机械设备过程中未尽到安全注意义务，其对琪琪受伤亦存在过错。根据被告夫妇的过错程度，根据相关法律判决：赵氏夫妇承担50%的赔偿责任。

# 七旬老人掉进小区下水道受伤

## 法院判决老人、物业、维修业主均负有一定责任



年过七旬的张先生在小区内散步，不小心掉进了下水道中，被鉴定为八级伤残。法院审理后判决，三方均负有一定责任。

张先生与刘先生住在同一小区，刘先生住的住宅楼里面经过厨房的下水道堵塞，由于物业公司的人彼此推诿，他索性从物业公司拿了通下水道的PVC长管子，自己疏通。

刘先生将楼后面的下水道井盖打开修下水道，为了提示过路人注意，刘先生在井盖附近，从东向西的方向放了一个蓝色的小椅

子，另一侧放了一个水桶。下午5时左右，张先生从此处路过，一脚脚掉入下水道井口内，刘先生见状背着张先生将其送回家中。第二天张先生就被送往医院治疗，诊断为左胫腓骨粉碎性骨折。经过司法鉴定所对其伤情进行的鉴定，鉴定为八级伤残。

张先生在治疗好伤病之后，找到刘先生与物业公司，希望他们能赔偿自己的损失，没想到刘先生与物业公司互相推诿责任，无奈之下，就将物业和刘先生一起告上了法庭。

刘先生未能充分确保过路行人的安全，应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。物业公司亦应承担管理、服务不到位的责任，应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。双方提交的监控录像中明显显示，张老汉未能充分注意行走安全注意义务，没有看到井盖周围设置的水桶、椅子，致使受伤，其亦有责任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判刘先生赔偿张老汉42229.66元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张老汉31672.24元。

记者 孟凡萧 通讯员 李利华 潘辉 赵利 杨俊亮 魏汝鹏

## 定水镇依法做好计生工作

阳谷县 定水镇把加强“法制计生”建设作为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，采取四项措施扎实推进计划生育依法行政工作。一是利用举办培训班、广播宣讲、文艺表演等形式，让人口计生法律法规和政策法规入耳、入脑、入心，提高了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和守法意识。二是通过公开栏、板报、印发材料等方式，公开

办事内容、办事依据、办事流程、办事纪律和服务承诺，公开镇级政府出台的规范性文件，公开行政执法行为的依据、种类、标准，公开行政执法人员的基本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三是公开执法程序，坚持优惠政策、便民措施、监督举报电话和邮箱等，做到执法过程公开透明，监督渠道畅通，促进了行政

执法的规范运行。四是坚持计划生育村务公开制度，指导各村每月至少公开一次村民结婚、怀孕、生育、节育、流动、享受计生利益导向政策以及对违法生育家庭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、交纳违约金等情况，每半年召开一次计生公开会，切实保障群众的计划生育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(徐道泉 程兴凯)

## 家庭和谐生活美

我叫张秀云，家住阳谷县都镇店镇南马村。1996年我嫁到南马村，这成为我幸福家庭生活的开始。我们家是一个大家庭：公公、婆婆、姐姐、两个哥哥和侄子，他们都有着自己的小家，侄子、侄女、外甥一个个可爱懂事，我十分爱他们，家庭的和睦，邻居的友好，对邻里乡亲人热爱的眼光。

公公婆婆对我很好，在我刚进家门的那段日子，不让我干重体力活，我要吃点什么就买什么。婚

婚一年后，我的女儿出生了，她乖巧伶俐，公公婆婆对她疼爱有加。有一次女儿感冒发烧又哭又闹，这可吓坏了我和婆婆，婆婆抱她孙女一溜小跑赶到村卫生室，抱打了一针体面恢复正骨，婆婆那颗悬着的心才放下。还有一次，我疼得直叫唤，婆婆赶到后，心疼的抱着我还在说，婆婆忙把医生找来，要我打亮针吃亮药才松了一口气，关照顾我多休息。婆婆对我如此关心，我的心

热乎乎的，背对自己说：公公婆婆一年比一年老，我和丈夫一定要好好地孝顺他们，让他们快快乐乐幸福安康。说时不如行动，我抱着多子女活和家务活，大大小小的事尽量让老人操心，每年公公婆婆过生日时，我都会准备一桌丰盛的菜肴，重阳节我也会备上好酒好菜，全家人欢欢乐乐过除夕，为此婆婆在外常说：“我真有福气，媳妇这么好”。听到这话，我的心也是美美的。

改“四风”方面的问题，使计生人员在工作作风、职业操守、服务质量、管理水平、工作效率等方面有了明显提高。(徐道泉 王红云)

## 阳谷县改进查体服务密切联系群众

阳谷县 “推行服务站查体从一年两次变成了一次，这回归计生办可真是做了一件得民心的大好事。”高湾村是七级镇的一名计划生育非重点对象，当从村计生主任那里了解到查体次数要减少的消息，她不禁开心地吐露着心声。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，阳谷县针对群众反映突出的查体次数多、查体范围大等问题实

行即知即改，在工作效果不打折扣的前提下满足群众意愿，密切了同群众的联系，提高了群众满意度。减少查体次数，把重点服务对象每年查体4次变为3次，把非重点服务对象每年查体2次变为查体一次，村计生主任访视一次。对年龄超过44周岁的重点服务对象，按照对44周岁内非重点服务对象的要求组织查

体，对年龄超过44周岁的非重点服务对象，其查体改由村级计生主任每半年进行一次访视。简化特殊人员查体，对具有因生育手术等自身原因失去生育能力、离开本村5年以上无从联系、确诊不孕症等特殊状况的人员不再列入查体范围，对已办《流动人口婚育证明》的人员，严格按照就近查体。

(徐道泉 蔡广)

## 阳谷县围绕群众关注热点问题抓整改

阳谷县 针对群众反映突出的生育证件办理程序复杂、孕情监管过细等热点问题，阳谷县积极探索群众路线，关注群众诉求，改进工作作风，完善工作制度，切实对有关问题即知即改，最大限度做到了为民、便民、惠民。在生育证件办理方面，对一孩《计划生育服务手册》的发放实行即办快办，对符合办理条件的即对办

结；对二孩《生育证》的审批由本人办理变为乡村代办，避免生育二孩的夫妇只能在妊娠前到县参加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，然后将检查结果和相关申请审批材料交给村计生主任，由村计生主任到乡镇计生办代为办理《生育证》，县、镇审核，对符合条件的最迟在30日内发证，并由乡镇工作人员送到对象的手中。在孕情监管服务

方面，大力推进工作重心下移，重点加强乡、村对育龄妇女孕情的跟踪随访、管理服务职责，已经怀孕的及时逐级上报到县，特别是取消丁长期多年的孕后一定时间内到县“查验证”制度，改为由乡级计生办直接核实孕情并在《计划生育服务手册》、《生育证》上加盖预产期方章，大大方便了群众。

(徐道泉 杨凤翔)

## 西湖镇育龄群众享受优质服务

阳谷县 “大嫂，您先坐下喝杯水，您的手续我们马上办。”在西湖镇计生服务站，工作人员热情招呼着前来办事的群众。近期以来，该镇围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机制，在计生工作中开展“转作风、提素质、塑形象”集中教育活动，群众普遍反映计生人员的服务态度转变

了，综合业务素质提高了，计生新形象树立起来了。在推进作风转变过程中，西湖镇大力加强计生人员学习教育，增强工作的原则性、系统性和预见性，牢固树立大局意识、担当意识、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，将人口计生法律法规、办事程序、办事纪律及执行情况等在镇村两级政务公开栏

中公开，方便群众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了解人口计生信息。抓好计生惠民政策的落实，积极探索“计生帮帮”活动，加大对独生子女户、双女户的扶持力度，引导他们找到适合的致富门路，设立帮扶信箱，公布联系电话，拓宽监督渠道，广泛听取群众对计生工作作风建设的意见和建议，梳理并切实整

96706常伴您左右  
96706  
聊城读者热线  
96706 0635-8451234